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115年第三季就業市場分析報告

壹、前言

新北市勞動人口為全國最多之直轄市， 90 年 11 月起本府勞工局陸續於新北市勞動人口密集、交通便利、都會型或工業聚集的永和、樹林、土城、汐止、五股及淡水成立6個就業服務據點，以提供勞工就業服務及勞工法令諮詢。

94 年 1 月 1 日在縣府的支持及勞工局的努力下，依據「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設置準則」成立「臺北縣就業服務中心」，為除北、高二直轄市政府外，全國第1個自行辦理就業服務業務的縣市政府，同時將土城及五股就業服務台提升為「站」，結合既有的永和、汐止、淡水、樹林就服台及行動辦公室，連成完整就業服務網絡。因應臺北縣於96年10月1日升格為準直轄市，本府有鑑於就業服務未來將成為勞工行政業務主軸，故將原臺北縣就業服務中心更名為「臺北縣政府就業服務中心」，所屬職業訓練組及就業服務組亦提升為職業訓練課及就業服務課；而後組織編制及業務職掌於99年2月3日修正，原職業訓練業務移出，專責就業媒合及發展就業促進相關措施，以提供民眾最便捷及全方位的就業服務；99年12月25日起臺北縣正式升格為新北市，中心隨之更名為「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中心」。

為擴大提供新北市民就業服務與諮詢，於97年5月15日及7月1日分別成立新莊就業服務台及蘆洲就業服務台，並配合新莊福營行政中心正式啟用，於98年9月21日成立新莊福營就業服務台，並於98年11月2日增加市府台。101年5月1日將原新莊福營就業服務台，擴充其就業服務功能，提升為新莊就業服務站，原新莊就業服務台更名為新莊公所就業服務台(新莊公所就業服務台於108年1月1日整併至新莊就業服務站)，101年6月29日於林口及三峽區公所設立就業服務台。104年7月1日改設置三重就業服務站(勞動部委辦)，並接管八里及泰山就業服務台。105年7月改設置新店及板橋就業服務站(勞動部委辦)，並接管烏來、石碇、深坑、坪林、鶯歌、三芝、金山、萬里、瑞芳、雙溪、平溪、石門及貢寮就業服務台；同年9月2日起組織調整，「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中心」改制為「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」。107年6月27日淡水就業服務站開站，108年10月將新店就業中心遷移至中和自有場地，更名為中和就業服務站，原新店就業服務站於新址繼續服務，110

年 6 月新店就業服務站正式進駐新店行政園區，同年 10 月擴大樹林就業服務站服務規模，114 年 11 月林口就業服務站成立。

為有效提昇婦女、中高齡者之勞參率，107 年 5 月於板橋首創成立「新北市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」，以協助中高齡在職者延緩退休、穩定就業為策略，並於 109 年 3 月將原先的中高齡職場續航服務延伸至婦女族群，提供二度就業婦女、遭受家暴或性侵的被害人、更生人等特定弱勢婦女服務，促進婦女及中高齡者參與率，而轉型為「本市婦女及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」；110 年 10 月於板橋再成立「新北市板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」，協助 55 歲以上待業或退休銀髮族尋找嶄新舞台。鑑於本市地區幅員遼闊，為能服務廣大市民需求，112 年 9 月於三重再增設「銀髮人才服務據點」及「婦女及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」，升級成雙核心的分區服務，就近提供本市市民完善便利之在地就業服務，114 年 11 月於林口再增設「銀髮人才服務據點」及「婦女及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」。

本處現行轄下所含就業服務據點共計 9 站 15 台 5 駐點 3 續航中心 3 銀髮據點，落實本市 29 個行政區皆設有就業服務據點，持續辦理既有的福利服務及推動各項就業促進措施，不僅協助市民順利就業，更能續留職場。



貳、名詞解釋：重要名詞定義解釋

一、 **新登記求職人數**：指當季在求職方面有需求之求職民眾，且登記需求日期在統計之季(月)份內。

二、 **有效求職人數**：指當季在求職方面有需求之求職民眾，且登記需求日期在統計之季(月)份內及季(月)份前。

三、 **新登記求才人數**：指當季在求才方面有需求之企業廠商，且登記需求日期在統計之季(月)份內。

四、 **有效求才人數**：指登記開啟日起「兩個月」內，求才方面有需求之企業廠商，且登記需求日期在統計之季(月)份內及季(月)份前。

五、 **新登記求職推介就業人數**：指當季(月)求職民眾成功之人數，且登記求職日期為當季(月)。

六、 **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**：指登記開啟日起「兩個月」內，求職民眾成功之人數，且登記求職日期為當季(月)及當季(月)前。(當中包含新登記求職推介就業人數)。

七、 **新登記求職推介人次**：指當季(月) 經站台開立推介卡次數。

八、 **有效求職推介人次**：指登記開啟日起「兩個月」內經站台開立推介卡次數。

九、 **新登記求才僱用人數**：指當季(月)企業廠商求才成功之人數，且登記求才日期為當季(月)。

十、 **有效求才僱用人數**：指當季(月)企業廠商求才成功之人數，且登記求才日期為當季(月)及當季(月)前。(當中包含新登記求才僱用人數)。

十一、 **求供倍數**：指求職民眾在當季(月)在工作機會之均值。

十二、 **新登記求供倍數**：新登記求才人數/新登記求職人數。

十三、 **有效求供倍數**：有效求才人數/有效求職人數。

十四、 **求職就業率**：求職民眾就業成功之比率。

十五、 **新登記求職就業率**：新登記求職推介就業人數/新登記求職人數。

十六、 **有效求職就業率**：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/有效求職人數。

十七、 **新登記求才利用率**：新登記求才僱用人數/新登記求才人數。

十八、 **有效求才利用率**：有效求才僱用人數/有效求才人數。

參、就業概況分析

由行政院主計總處公佈人力資源調查結果，115 年上半年度本市平均勞動力人口216萬3千人、失業人口7萬3千人，勞動力參與率60.3%、失業率3.4%；其中男性勞動力人口有116萬4千人、失業人口4萬1千人、勞動力參與率67.9%、失業率3.5%；而女性勞動力人口99萬9千人、失業人口3萬2千人、勞動力參與率53.4%、失業率3.2%。

一、115 年第三季整體求職求才概況

本報告整理本處服務轄區內本季、上季及去年同季就業市場概況(包含求供倍數、求職就業率及求才利用率)，希冀使本處有效配合就業市場狀態提供更貼近市場之需求及服務。

本處轄區內之整體就業概況，在 115 年第三季新登記求職及求才之狀況平均每人有 1.41 個工作機會，較上季平均每人減少 0.2 個工作機會，與去年同季減少 0.32 個工作機會；115 年第三季有效求職及求才狀況而言，平均每人有 0.85 個工作機會，較上季平均每人減少 0.11 個工作機會，與去年同季減少 0.14 個工作機會。

在求職就業率方面，本處轄區在 115 年第三季有效求職就業率為 35.47%，較上季減少 0.27%，較去年同季減少 0.57%。

在求才利用率方面，本處轄區在 115 年第三季有效求才利用率為 45.81%，較上季減少 1.76%，較去年同季減少 4.33%。(見表 1)

表 1　115 年第三季整體求職求才概況表

單位：人；%

日期	求職人數		求才人數		求供倍數		求職推介就業		求才僱用		求職就業率（%）		求才利用率（%）	
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
	(A)	(B)	(C)	(D)	(C/A)	(D/B)	(E)	(F)	(G)	(H)	(E/A)	(F/B)	(G/C)	(H/D)
本季	27,436	74,199	38,601	62,985	1.41	0.85	8,264	26,315	12,449	28,855	30.12%	35.47%	32.25%	45.81%
上季	24,840	68,381	39,879	65,518	1.61	0.96	8,180	24,438	13,206	31,166	32.93%	35.74%	33.12%	47.57%
去年同季	23,495	66,850	40,657	65,924	1.73	0.99	6,840	24,092	14,135	33,053	29.11%	36.04%	34.77%	50.14%
較上季	2,596	5,818	-1,278	-2,533	-0.2	-0.11	84	1,877	-757	-2,311	-2.81%	-0.27%	-0.87%	-1.76%
較去年同季	3,941	7,349	-2,056	-2,939	-0.32	-0.14	1,424	2,223	-1,686	-4,198	1.01%	-0.57%	-2.52%	-4.33%

（一）按職業分

1. 新登記求職及求才之狀況，以「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」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3.85 個工作機會最高，「民意代表、主管及經理人員」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0.45 個工作機會為最低。
2. 在有效求職及求才之狀況，以「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」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2.56 個工作機會最高，「民意代表、主管及經理人員」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0.19 個工作機會最低。
3. 在求職就業率方面，115 年第三季有效求職就業率，以「農、林、漁、牧業生產人員」50.37%最高，「民意代表、主管及經理人員」為 22.36%最低。
4. 在求才利用業率方面，115 年第三季有效求才利用率，以「事務支援人員」53.00%最高，「農、林、漁、牧業生產人員」為 20.00%最低。(見表 2)

表 2　115 年第三季求職求才概況-按職業分

單位：人；%

職業	求職人數		求才人數		求供倍數		求職推介就業人數		求才僱用人數		求職就業率(%)		求才利用率（%）	
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
	(A)	(B)	(C)	(D)	(C/A)	(D/B)	(E)	(F)	(G)	(H)	(E/A)	(F/B)	(G/C)	(H/D)
民意代表、主管及經理人員	1,114	4,405	499	826	0.45	0.19	187	985	71	344	16.79%	22.36%	14.23%	41.65%
專業人員	5,538	15,998	3,002	5,024	0.54	0.31	1,799	5,298	816	1,974	32.48%	33.12%	27.18%	39.29%
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	3,122	9,180	3,804	6,211	1.22	0.68	851	2,958	1,308	2,802	27.26%	32.22%	34.38%	45.11%
事務支援人員	6,530	17,437	3,357	5,772	0.51	0.33	1,943	6,239	1,330	3,059	29.75%	35.78%	39.62%	53.00%
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	4,223	10,318	16,263	26,371	3.85	2.56	1,340	4,120	4,896	11,489	31.73%	39.93%	30.11%	43.57%
農、林、漁、牧業生產人員	77	135	43	100	0.56	0.74	40	68	0	20	51.95%	50.37%	0.00%	20.00%
技藝有關工作人員	720	2,203	1,897	3,262	2.63	1.48	146	660	504	1,368	20.28%	29.96%	26.57%	41.94%
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	1,896	5,763	3,235	5,321	1.71	0.92	414	1,890	1,026	2,558	21.84%	32.80%	31.72%	48.07%
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	4,216	8,760	6,501	10,098	1.54	1.15	1,544	4,097	2,498	5,241	36.62%	46.77%	38.42%	51.90%
總計	27,436	74,199	38,601	62,985	1.41	0.85	8,264	26,315	12,449	28,855	30.12%	35.47%	32.25%	45.81%

（二）按教育程度分

本處人力市場供需情況，按教育程度分， 115 年第三季在新登記求職及求才之狀況，以「高中」教育程度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4.75 個工作機會最高，「高職」教育程度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1.22 個工作機會次之；在有效求職及求才之狀況，以「高中」教育程度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2.91 個工作機會最高，其次為「高職」教育程度求職者平均每人有 0.63 個工作機會。

在求職就業率方面，115 年第三季在有效求職就業率方面，以「國小以下」之求職就業率為 40.98%最高，其次為「大學」之求職就業率為 37.63%。

在求才利用率方面，115 年第三季在有效求才利用率方面，以「國小以下」之求才利用率為 54.46%最高，其次為「大學」之求才利用率為 50.95%。(見表 3)

表 3　115 年第三季求職求才概況-按教育程度分

單位：人；%

教育程度	求職人數		求才人數		求供倍數		求職推介就業人數		求才僱用人數		求職就業率（%）		求才利用率（%）	
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	新登記	有效
	(A)	(B)	(C)	(D)	(C/A)	(D/B)	(E)	(F)	(G)	(H)	(E/A)	(F/B)	(G/C)	(H/D)
國小以下	522	1,325	128	213	0.25	0.16	134	543	20	116	25.67%	40.98%	15.63%	54.46%
國中	1,812	4,768	437	750	0.24	0.16	411	1,703	93	284	22.68%	35.72%	21.28%	37.87%
高中	1,615	4,491	7,664	13,050	4.75	2.91	426	1,619	2,553	6,430	26.38%	36.05%	33.31%	49.27%
高職	4,661	13,659	5,707	8,672	1.22	0.63	1,090	4,557	2,004	3,991	23.39%	33.36%	35.11%	46.02%
專科	3,158	9,176	3,429	5,731	1.09	0.62	1,000	2,896	1,156	2,692	31.67%	31.56%	33.71%	46.97%
大學	13,876	35,256	3,443	5,435	0.25	0.15	4,709	13,268	1,501	2,769	33.94%	37.63%	43.60%	50.95%
碩士	1,604	4,966	38	78	0.02	0.02	444	1,543	12	29	27.68%	31.07%	31.58%	37.18%
博士	29	124	0	0	0.00	0.00	9	35	0	0	31.03%	28.23%	0.00	0.00
不限	0	0	17,755	29,056	0.00	0.00	0	0	5,110	12,544	0.00	0.00	28.78%	43.17%
其他	159	434	0	0	0.00	0.00	41	151	0	0	25.79%	34.79%	0.00	0.00
總計	27,436	74,199	38,601	62,985	1.41	0.85	8,264	26,315	12,449	28,855	30.12%	35.47%	32.25%	45.81%

二、115 年第三季整體求職概況

（一）按性別分

1. 新登記求職人數，「女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59.27%，有 16,261 人，「男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40.73%，有 11,175 人。
2. 有效求職人數，「女性」求職者占整體求職者 57.71%，有 42,820 人，「男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42.29%，有 31,379 人。
3. 新登記求職推介就業人數，「女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58.89%，有 4,867 人，「男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41.11%，有 3,397 人。
4. 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，「女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58.29%，有 15,340 人，「男性」求職者約占整體求職者 41.71%，有 10,975 人。
5. 新登記求職就業率方面，「女性」求職者為 29.93%，「男性」求職者為 30.40%。
6. 有效求職就業率方面，「女性」求職者為 35.82%，「男性」求職者為 34.98%。

綜上，115 年第三季按性別區分，新登記求職就業率為男性略高於女性，有效求職就業率則為女性略高於男性。（見表 4）

表 4　115 年第三季求職概況-按性別分

單位：人(%)

性別	求職人數				求職推介就業人數				求職就業率	
	新登記		有效		新登記		有效		新登記	有效
	A	(%)	B	(%)	C	(%)	D	(%)	(C/A)	(D/B)
男	11,175	40.73%	31,379	42.29%	3,397	41.11%	10,975	41.71%	30.40%	34.98%
女	16,261	59.27%	42,820	57.71%	4,867	58.89%	15,340	58.29%	29.93%	35.82%
總計	27,436		74,199		8,264		26,315		30.12%	35.47%

（二）按年齡分

1. 在新登記求職人數，以「20~24 歲」求職者有 6,569 人，約占 23.94%最高，「25~29 歲」求職者有 3,903 約占 14.23 次之，其中 45 歲以上求職者有 10,189 人，約占 37.14%，而年齡在 19 歲以下的求職者 817 人，約占 2.98%。
2. 在有效求職人數，以「20~24 歲」求職者有 11,922 人，約占 16.07%最高，「25~29 歲」求職者有 9,026 人，約占 12.16%次之，其中 45 歲以上求職者有 32,172 人，約占 43.36%，而年齡在 19 歲以下的求職者 1,568 人，約占 2.11%。
3. 在新登記求職推介就業人數方面，以「20~24 歲」求職者有 2,943 人，約占 35.61%最高，「25~29 歲」求職者有 1,549 人，約占 18.74%次之，其中 45 歲以上求職者有 2,208 人，占 26.72%，而年齡在 19 歲以下的求職者 322 人，約占 3.90%。
4. 在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方面，以「20~24 歲」求職者有 6,368 人，約占 24.20%最高，「25~29 歲」求職者有 3,805 人，約占 14.46%次之，其中 45 歲以上求職者有 9,656 人，約占 36.69%，而年齡在 19 歲以下的求職者為 864 人，約占 3.28%。
5. 在新登記求職就業率方面，以「20~24 歲」求職者為 44.80%最高，「25~29 歲」求職者為 39.69%次之。
6. 在有效求職就業率方面，以「15~19 歲」求職者為 55.10%最高，「20~24 歲」求職者為 53.41%次之。 (見表 5)

綜合上述，新登記求職人數、有效求職人數、新登記求職推介就業人數、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、新登記求職就業率皆以「20~24 歲」為最高，有效求職就業率以「15~19 歲」為最高。

表 5　115 年第三季求職概況-按年齡區分

單位：人(%)

年齡	求職人數				求職推介就業人數				求職就業率	
	新登記		有效		新登記		有效		新登記	有效
	A	(%)	B	(%)	C	(%)	D	(%)	(C/A)	(D/B)
15~19 歲	817	2.98%	1,568	2.11%	322	3.90%	864	3.28%	39.41%	55.10%
20~24 歲	6,569	23.94%	11,922	16.07%	2,943	35.61%	6,368	24.20%	44.80%	53.41%
25~29 歲	3,903	14.23%	9,026	12.16%	1,549	18.74%	3,805	14.46%	39.69%	42.16%
30~34 歲	2,017	7.35%	6,693	9.02%	406	4.91%	1,912	7.27%	20.13%	28.57%
35~39 歲	1,925	7.02%	6,408	8.64%	394	4.77%	1,832	6.96%	20.47%	28.59%
40~44 歲	2,016	7.35%	6,410	8.64%	442	5.35%	1,878	7.14%	21.92%	29.30%
45~49 歲	2,530	9.22%	8,733	11.77%	499	6.04%	2,373	9.02%	19.72%	27.17%
50~54 歲	2,324	8.47%	8,118	10.94%	488	5.91%	2,183	8.30%	21.00%	26.89%
55~59 歲	2,092	7.63%	6,977	9.40%	460	5.57%	2,028	7.71%	21.99%	29.07%
60~64 歲	1,725	6.29%	5,070	6.83%	410	4.96%	1,677	6.37%	23.77%	33.08%
65 歲以上	1,518	5.53%	3,274	4.41%	351	4.25%	1,395	5.30%	23.12%	42.61%
總計	27,436		74,199		8,264		26,315		30.12%	35.47%

三、115 年第三季求職者未能推介就業之原因

求職者未能推介就業之原因：以「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」44.83%為最高；各項原因與上季及去年同季相較結果，在「與求職者就業意願不合」方面，本季較上季減少 0.97%，較去年同季減少 11.94%；在「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」方面，較上季減少 0.09%，較去年同季增加 8.93%；在「求才廠商已另行補實」方面，較上季減少 0.75%，較去年同季減少 1.88%；在「已另自行覓妥職業者」方面，較上季增加 1.66%，較去年同季增加 4.71%。(見表 6)

由上述得知，求職者未能推介就業之原因，以「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」之原因人數居高，其中細項原因以「體能、健康條件不合」為最高。

表 6　115 年第三季求職未能推介就業之原因

單位：人；%

站別	本季		上季		去年同季		本季較上季		本季較去年同季	
原因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
與求職者就業意願不合	510	35.61%	645	36.59%	943	47.55%	-135	-0.97%	-433	-11.94%
待遇及福利措施不合	51	3.56%	70	3.97%	78	3.93%	-19	-0.41%	-27	-0.37%
工作地區不合	16	1.12%	22	1.25%	18	0.91%	-6	-0.13%	-2	0.21%
工作時間不合	72	5.03%	94	5.33%	173	8.72%	-22	-0.30%	-101	-3.70%
工作環境或其他意願不合	371	25.91%	459	26.04%	674	33.99%	-88	-0.13%	-303	-8.08%
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	642	44.83%	792	44.92%	712	35.91%	-150	-0.09%	-70	8.93%
與工作相關之技術不合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教育程度不合	2	0.14%	1	0.06%	5	0.25%	1	0.08%	-3	-0.11%
性別不合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年齡不合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體能、健康條件不合	422	29.47%	553	31.37%	566	28.54%	-131	-1.90%	-144	0.93%
其他條件不合	218	15.22%	238	13.50%	141	7.11%	-20	1.72%	77	8.11%
求才廠商已另行補實	129	9.01%	172	9.76%	216	10.89%	-43	-0.75%	-87	-1.88%
已另自行覓妥職業者	144	10.06%	148	8.39%	106	5.35%	-4	1.66%	38	4.71%
其他	7	0.49%	6	0.34%	6	0.30%	1	0.15%	1	0.19%
總計	1,432	100.00%	1,763	100.00%	1,983	100.00%	-331	0.00%	-551	0.00%

四、115 年第三季雇主提供就業機會未能補實之原因

115 年第三季雇主提供就業機會未能補實之原因：以「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」46.46%為最高；各項原因與上季及去年同季相較結果，在「求職者無法聯繫」方面，本季與上季增加 0.99，而較去年同季增加 0.88%；在「雇主提供條件不合」方面，較上季增加 4.99%，較去年同季增加 5.71%；在「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」方面，較上季減少 6.20%，較去年同季減少 2.92%；在「已另行補實人數」方面，較上季減少 1.33%，較去年同季減少 4.35%。 (見表 7)

由上述得知，雇主提供就業機會未能補實之原因，最主要為求職者體能、健康不合，建議站台進行推介前，應了解職缺廠商之需求，推介符合雇主用人條件之求職者，以提高媒合成功機率。

表 7 雇主提供就業機會未能補實之原因

單位：人；%

時間	本季		上季		去年同季		本季較上季		本季較去年同季	
原因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	人數	百分比
求職者無法聯繫	7	1.13%	1	0.13%	2	0.25%	6	0.99%	5	0.88%
雇主提供條件不合	237	38.10%	249	33.11%	263	32.39%	-12	4.99%	-26	5.71%
待遇及福利措施不合	30	4.82%	50	6.65%	48	5.91%	-20	-1.83%	-18	-1.09%
工作地區不合	5	0.80%	3	0.40%	10	1.23%	2	0.40%	-5	-0.43%
工作時間不合	36	5.79%	42	5.59%	60	7.39%	-6	0.20%	-24	-1.60%
工作環境不合	166	26.69%	154	20.48%	145	17.86%	12	6.21%	21	8.83%
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	289	46.46%	396	52.66%	401	49.38%	-107	-6.20%	-112	-2.92%
與工作相關之技術不合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教育程度不合	2	0.32%	1	0.13%	2	0.25%	1	0.19%	0	0.08%
性別不合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年齡不合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體能、健康不合	262	42.12%	322	42.82%	359	44.21%	-60	-0.70%	-97	-2.09%
其他條件不合	25	4.02%	73	9.71%	40	4.93%	-48	-5.69%	-15	-0.91%
已另行補實人數	48	7.72%	68	9.04%	98	12.07%	-20	-1.33%	-50	-4.35%
其他	41	6.59%	38	5.05%	48	5.91%	3	1.54%	-7	0.68%
總計	622	100.00%	752	100.00%	812	100.00%	-130	0.00%	-190	0.00%

五、115 年第三季失業給付概況統計

115 年第三季失業初次認定人數為 4,725 人，較上季減少 507 人，本年度截至目前累計共 14,442 人；失業再認定人數 21,811 人，較上季增加 643 人，本年度截至目前累計共 64,911 人。(見表 8)

表 8　115 年第三季失業給付概況統計表

單位：人

日期	失業給付	
	失業初次認定人數	失業再認定人數
本季	**4,725**	**21,811**
上季	5,232	21,168
較上季	-507	643
本年度累計	14,442	64,911

六、115 年第三季求職數及求才數前 20 名職位類別

依就業服務資訊系統資料分析顯示，民眾在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新登記求職較多的前 20 項職類中，依序排列前 3 名為「事務秘書」4,007 人為最多、「未分類其他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」2,247 人次之、「商店銷售有關人員」1,125 人再次之。而廠商在本處管轄所屬就業服務站（台）新登記求才最多的職類，以「商店銷售有關人員」5,897 人為最多、「其他餐飲服務人員」5,206 人次之、「個人健康照顧工作人員」3,212 人再次之。

進一步分析比較職類求供倍數前 3 名：商店銷售有關人員求才 5,897 人，而希望從事相關工作的求職者為 1,125 人，求供倍數為 5.24；其他餐飲服務人員求才 5,206 人，希望從事相關工作的為 1,039 人，求供倍數為 5.01；個人健康照顧工作人員求才 3,212 人，希望從事相關工作的求職者有 810 人，求供倍數為 3.97。

表 9　115 年第三季求職人數及求才人數之前 20 名職位類別

	前 20 名求職者希望工作之職類		前 20 名廠商求才職類	
排名	項目別	求職人數	項目別	求才人數
1	4120 事務秘書	**4,007**	5220 商店銷售有關人員	**5,897**
2	9909 未分類其他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	**2,247**	5139 其他餐飲服務人員	**5,206**
3	5220 商店銷售有關人員	**1,125**	5320 個人健康照顧工作人員	**3,212**
4	5139 其他餐飲服務人員	**1,039**	9909 未分類其他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	**2,391**
5	8193 包裝及有關機械操作人員	**998**	9901 食品烹調助手	**1,610**
6	4110 一般辦公室事務人員	**923**	3339 其他企業支援服務代理人	**1,258**
7	5320 個人健康照顧工作人員	**810**	9502 環境清掃工	**1,174**
8	2431 廣告及行銷專業人員	**660**	4222 接待員及服務台事務人員	**1,053**
9	3322 商業銷售代表	**653**	9112 辦公室、旅館及類似場所清潔工及幫工	**907**
10	9112 辦公室、旅館及類似場所清潔工及幫工	**646**	2141 工業及生產工程師	**771**
11	2172 平面及多媒體設計師	**523**	5404 保全及警衛人員	**753**
12	2220 護理及助產專業人員	**469**	4321 存貨事務人員	**716**
13	4311 會計及簿記事務人員	**460**	8199 未分類其他生產機械設備操作人員	**707**
14	9320 製造勞力工	**455**	3322 商業銷售代表	**706**
15	4222 接待員及服務台事務人員	**437**	4120 事務秘書	**652**
16	5404 保全及警衛人員	**424**	8193 包裝及有關機械操作人員	**540**
17	3339 其他企業支援服務代理人	**412**	8331 大客車駕駛人員	**527**
18	9502 環境清掃工	**336**	3117 工業及生產技術員	**453**
19	2512 軟體開發及程式設計師	**329**	5120 廚師	**398**
20	8202 電力及電子設備組裝人員	**329**	7429 其他電子設備裝修人員	**384**

資料來源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資訊系統

資料期間為 115 年 7 月 1 日到 9 月 30 日